
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资料

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

议案一：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龙联合公司”）是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创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75% 的控股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2,800 万元。金龙联合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2.08 亿元，净利润-217,297.55 万元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金龙联合公司资产总额 147.56 亿元，所有者权益 10.29 亿元。2017 年 1-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6.51 亿元，净利润 2160.88 万元；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金龙联合公司资产总额 115.90 亿元，所有者权益 10.44 亿元。

为补充流动资金，金龙联合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申请出口卖方信用贷款，期限 2 年，并向公司申请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6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。

金龙联合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，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。公司拟为其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6 亿元的信用贷款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为被担保债务到期之日起 2 年。金龙联合公司提供固定资产抵押、应收账款质押等对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本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，请各位股东及代表审议。

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0 月 12 日